

办理结果：B

是否完成对外公开：是

#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镇政农函字〔2023〕30号

##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对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第105号建议的答复函

罗建康等代表：

你们在镇康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期间提出《关于对木场乡杨柳桥村肉牛养殖给予资金扶持的建议》，已交由我局（或办）办理。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镇康县紧抓云南打造千亿级肉牛产业和临沧市委、市政府打造百亿级肉牛产业重大决策机遇，寻找肉牛产业发展突破口，探索出了“政企银保+合作社+农户”的肉牛发展模式，是全县加快肉牛产业发展重要举措。

你们提及关于对木场乡杨柳桥村肉牛养殖给予资金扶持的建议，建议很好，与镇康县“十四五”肉牛产业发展规划相符，建设规范牛舍，实行人畜分离，是提升人居环境，打造美丽乡村

的重大举措。县委、县政府设立了设立肉牛养殖基金担保贷款，政府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500 万元，注入镇康县农业银行作为肉牛产业发展基金扶持肉牛产业发展，购买四代西门塔尔牛每头可以享受 2 万元，36 个月贷款期限，3.7% 贷款利率的基金担保贷款，利息有养殖场（户）承担，采取按年结息、到期还本的还款方式。建议以村级合作社贷款来建设木场乡杨柳桥村肉牛养殖场，带动全村肉牛产业发展。目前，镇康县人民政府委托光控集团和昆明弘润专债部帮助申报肉牛专债项目，申报成功后根据实施方案关于相关补助。同时，我局将根据全县乡村振兴战略适时申报肉牛养殖场（户）建设圈舍等补助项目，对用地符合的养殖场（户）争取项目资金支持。

感谢您（们）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支持，对以上办理有何意见，请填入“征询意见表”向人大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反馈。



（建议办复工作联系人：刘宏，联系方式：0883-6630228）

报：县人民政府。

送：县人大选联工委，杨玉东代表。

镇康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4 日印发